

证券代码：600767

证券简称：ST 运盛

公告编号：2020-041 号

运盛(成都)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运盛（成都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0年8月21日上午10:00在公司以现场会议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8月19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

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，由董事长王熙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会议作出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具备证券、期货业务资格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同时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工作情况酌定审计费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《关于更换会事务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3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与旌德县中医院重新签署借款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同意本次与旌德县中医院重新签署借款协议暨关联交易的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《关于与旌德县中医院重新签署借款协议暨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4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《运盛（成都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7 日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《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与旌德县中医院重新签署借款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5 号）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

特此公告。

运盛（成都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8 月 22 日